

# 青海大学实验室管理处文件

青大实处字（2023）19号



## 关于做好 2022-2023 学年暑期实验室 安全工作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暑假将至，为预防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，保障校园平安稳定，现就暑期安全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强化安全意识，确保责任落实到人

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重要性，强化红线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依据“谁主管、谁负责、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进一步明确实验室安全责任人，把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落细落实。

### 二、做好放假前隐患排查和整改

各院系（部、中心）在按照教育部及教育厅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要求，完成整改工作的基础上，组织全面实验室自查。对实验室内仪器设备、压力容器（如气瓶、高压灭菌锅）、危险化学品以及热源、电源、可燃物、水路、电路、气路等各种管路设施情况进行登记备案，对于发现的问题须及时上

报和整改，不留隐患。

### 三、规范假期中实验室使用管理

暑假期间不计划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，应认真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爆、防汛等各项安全措施，关闭水、电、气、门窗，贴好封条。计划开放使用的实验室，须向学校实验室管理处报备后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各实验室要做好对实验环境与实验项目的安全风险认知，并向所在院系（部、中心）提交实验室开放使用申请通过后方可使用。

（2）各院系（部、中心）须面向各实验室留校继续开展实验活动的师生，开展实验室安全教育。

（3）保证至少两人同时在场方可开展实验工作，无教师在场，学生不得单独进行实验工作。

（4）强化实验过程安全规范，务必做到“五个严禁”：严禁违规操作；严禁冒险作业；严禁无人值守；严禁实验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；严禁在实验室从事自习、饮食等其他与实验无关活动。

### 四、做好危化品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

涉及易燃、易爆、易制毒、腐蚀性等危化品的实验室，要严格遵守相关管控制度，规范购买、领用、实验操作、废弃物处置等工作程序，并严防药品流出实验室。

仪器设备在不使用时应断电并保存于安全地点，不能断电的设备要做好电源、散热等运行环境的排查，确保设备运行安全。

气瓶需放入气瓶柜或采取固定措施固定，以免碰撞倾倒；不使用的气瓶或因实验需要使用完毕的气瓶，务必关闭总阀，防止气体泄漏事故的发生。所有特种设备均需进行安全检查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## 五、落实实验室值班和安全巡查工作

各院系（部、中心）须建立实验室值班制度，落实放假期间每日值班和安全巡查工作，值班人员要定期巡检实验室安全状况，填写检查记录，发现有危险和隐患存在应妥善处置，并及时上报。同时，做好实验室门禁及钥匙的管理，实验室门禁及钥匙要有备份，要由在宁教师保管理，确保紧急情况能够打开实验室门。

请各院系（部、中心）与7月20日前将各院系（部、中心）《2023年青海大学XX院系（部、中心）暑期实验室开放及使用情况统计表》以及《暑期实验室值班表》上报实验室管理处安全管理科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；电话：0971-5313823。

附件：1. 2023年青海大学XX院系（部、中心）暑期实验室开放及使用情况统计表

2. 暑期实验室值班表

